

漯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切实加强疫情防控时期在建工程 安全生产的提醒函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西城区管委会，市住建局：

4月18日，郑州市一游泳馆发生局部坍塌，造成3死9伤。这起事故充分暴露房屋工程建设方面存在的安全生产突出问题，教训十分深刻。为统筹做好当前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，确保全市在建工程安全生产形势稳定，防止出现意外事故，现就有关工作提示如下：

一、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。各县区（功能区）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属地管理责任，市住建局要切实履行安全生产行业监管责任，督促在建工程施工单位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，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，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治理双重预防机制，强化全员安全责任，特别是法定代表人、项目经理、实际负责人安全生产“第一责任人”的责任，保证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到位、履职尽责，确保工程项目生产安全。

二、持续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。加大在建工程施工单位自查自纠和检查执法，重点检查安全生产制度落实、安全生产投入和基坑工程、高支模、脚手架、起重吊装及安拆、地下暗挖工程

等危大工程、高处作业、有限空间作业的安全防范措施落实情况，形成隐患清单，制定整改台账。对停工工地的深基坑、临边设施、塔吊、自动升降机等要进行定期检测，消除不安全因素；对开工工地的施工机械、起重机械、临边设施、安全通道等要进行认真检查，防止带病运行。

三、保持严管重罚高压态势。住建部门要坚持铁心布置、铁腕检查、铁面执法，对发现的各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行为，依法依规从严处罚。特别是对不能确保安全生产的企业，要坚决采取停产停业、暂扣证照、罚款、记入不良记录等多种措施，确保做到不安全不生产。

四、加大安全教育培训力度。要监督在建工程施工单位深入开展全员教育和三级安全教育，重点加强对特种作业人员、新进和转岗工人的安全培训，未经培训或者培训考试不合格的人员禁止上岗作业，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。

五、妥善做好应急处置工作。要高度重视应急准备，把各项应急救援预案再完善、再细化、再明确，做好应急队伍和物资储备。要认真开展针对性强的实战演练，提升应急处置快速反应能力。要关注天气变化，研判安全形势，确保安全风险防范措施到位。

相关工作开展情况请于4月30日前报至市安委会办公室。

联系电话：2967800 邮箱：lajxt@163.com

